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y Spreader Group Inc.

樂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88)

終止一致行動協議

本公告乃由樂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就終止一致行動協議(定義見下文)而作出。

一致行動協議之背景

謹此提述朱子南先生與張之的先生於2016年4月1日訂立並於2019年12月重續的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據此，朱子南先生及張之的先生自簽署一致行動協議起通過在本公司及北京樂享互動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一致投票的方式一致行動。一致行動協議有效期為三年，可再延長三年，除非被任何一方於屆滿前終止。因一致行動協議的簽訂，朱子南先生、張之的先生、ZZN. Ltd.、ZZD. Ltd.及Laurence mate. Ltd.(「一致行動集團」)共同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根據一致行動協議，朱子南先生截至本公告日期(緊接簽訂一致行動終止協議(「終止協議」)前)有效控制878,762,849股本公司股份，佔約40.21%本公司的投票權。

終止一致行動協議

張之的先生因配合本集團決策流程優化需要，未來將專注於開拓創新業務之商業機會，已於2021年9月30日辭任本集團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職務，本集團各事業部及職能部門將統一直向本集團行政總裁匯報，本集團不再設置總經理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張之的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的ZZD. Ltd.間接持有本公司僅約0.93%的股份及直接持有北京樂享互動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約4.09%的權益。經朱子南先生與張之的先生友好協商後決定終止一致行動協議，自本公告日起生效，以配合本公司長遠發展及決策流程優化之需要。終止一致行動協議不會對本集團控制權及公司治理造成重大影響。朱子南先生與張之的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於簽立終止協議後，彼等再無責任(其中包括)(i)一致投票贊成於本公司及北京樂享互動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如適用)提呈的任何決議案；及(ii)就彼等於本公司及北京樂享互動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權採取一致行動。

控股股東變動

於簽立終止協議前，本公司控股股東為一致行動集團。於簽立終止協議後，朱子南先生與張之的先生再無責任遵守一致行動協議，亦不再為本公司一致行動的一組股東，及不再被視為於彼此的本公司股份權益中擁有權益。因此，於簽立終止協議後，本公司控股股東變更為朱子南先生，其通過ZZN. Ltd.及Laurence mate. Ltd.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終止協議後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股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2,185,268,200股股份。下表載列簽立終止協議後，本公司控股股東直接持有及被視作持有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¹⁾	股份數目	於簽立終止協議後	
			佔已發行股本概約	百分比
朱子南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858,409,400		39.28%
ZZN. Ltd.	實益擁有人	747,298,300		34.20%
Laurence mate. Ltd.	實益擁有人	111,111,100		5.08%
				<u>58.56%</u>

附註(1): 朱子南先生分別於ZZN. Ltd.及Laurence mate. Ltd. 持有100%及90%權益。

承董事會命
樂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子南

中國北京，2021年10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子南先生、成林先生、秦佳鑫女士及盛世偉先生；非執行董事胡慶平先生及胡家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翀先生、唐偉先生、房宏偉先生及葉仁明先生。